



阿波羅飯店
APOLLO HOTEL

特約契約商店合作協議書

立合約人： 金百豐實業有限公司 (阿波羅飯店) (以下簡稱甲方)

立合約人： 國立體育大學 (以下簡稱乙方)

★ 甲乙雙方同意，茲由乙方所屬員工至甲方住宿消費，以互惠原則同意訂立此合約。

房型	人數	平日 (周日~周五)	假日 (周六)
單人房	1	2000 元	2790 元
二人房	2	2400 元	3060 元
三人房	3	2800 元	3330 元
四人房	4	3200 元	3780 元

(計價單位為：新台幣)

★響應環保愛地球~住宿不再提供一次性備品. 請貴賓入住時自備或至櫃台購買

◆ 基於雙方互惠原則同意訂立此合約，並於合約有效期間內共同遵守下列各項條款：

- 一、本優惠於特別連續假期及農曆春節期間恕不適用此合約內容。
- 二、結帳方式：請乙方於入住前結清房帳。(入住時務必提示乙方工作證、名片等相關證明)。
- 三、乙方於入住期間消費所產生之額外費用，均由乙方在退房前結清。
- 四、本報價已含 5% 稅金及服務費。
- 五、本契約經雙方同意，如有資料變更須更新或修改，必須經雙方同意，以附件方式進行修訂。
- 六、本合約壹式二份，由甲乙雙方各執一份為憑，基於誠信，合約內容不得透漏給第三者。
- 七、合約有效期間結束後雙方需重新協議訂定新合約。
- 八、有效期限：自民國 114 年 01 月 01 日起，至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- 九、如因本契約書而涉訴訟時，雙方同意以南投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甲 方： 金百豐實業有限公司(阿波羅飯店)

代表人： 黃千恬

統 編： 89699198

電 話： 049-2900555

傳 真： 049-2900552

地 址： 南投縣埔里鎮民治一街1號



乙 方： 國立體育大學

代表人： 邱昭坤

統 編： 02612744

電 話： 03-3283201#1635

傳 真： 03-3280628

地 址：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 250 號



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2 月 15 日